

文艺研究
2023
5



Literature & Art
Studies / WENYIYANJIU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资助期刊

5

2023

文艺研究



文苑研究

2023年第5期 目录

诗性批评的可能性与阐释空间	
——兼论学院派批评的困境与危机	陈剑晖 5
后哲学的文化批评如何可能	
——以罗蒂“文学文化”概念为中心	汤拥华 19
历史偶合与文字因袭	
——以司马迁的刘武书写与鱼豢的曹植书写为中心	徐公持 35
从“东迁”到“南渡”：晋室播迁的文学书写与文化内涵	吴沂澧 50
从晚清到“五四”：暧昧的文艺复兴与错位的文学变革	姜荣刚 63
抒情与教化	
——北大“歌谣运动”重探兼及民歌的现代转型	李 盛 77
访谈与对话	
“去发现有趣的学术”	
——柯睿教授访谈录	洪 越 91
音乐是一种“有涵义的形式”	
——前期维特根斯坦的音乐符号论	张 巧 103

从晚清到“五四”： 暧昧的文艺复兴与错位的文学变革

姜荣刚

摘要 晚清与“五四”是中国文学由古典向现代转换的中间阶段，与欧洲文艺复兴具有相似的特点，以至常被时人拿来进行比较，乃至引为文学变革的依据与资源。由于文艺复兴兼具继往与开来的双重性格，晚清与“五四”学人在引证它时往往根据各自的现实需要与文化立场进行取舍，从而导致二者的理解与接受总体上趋于截然对立的两端：向后与向前或复古与开新，由此导引出的文学变革方式更是形成了倒金字塔式的反向错位。这启示我们，晚清与“五四”本质上是两个具有高度关联的双线逆向的文学革新运动，以往学界主要从相似角度建构二者的延续性，存在着对历史本真面貌的遮蔽与误读，进而影响了我们对此一时期文学转型的科学认知。

或许是文艺复兴时期的欧洲与中国的近现代社会具有极强的相似性，因而也更具启示意义，所以在晚清和“五四”时代，人们特别喜欢拿其与中国进行比较，以便从中寻求可资借鉴的社会文化变革资源。然而文艺复兴的过渡时代性质，决定了它具有不可避免的暧昧性，这固然可以给接受者留下更多腾挪与选择的余地，但也容易造成歧出的理解，导致众声喧哗的变革趋向。在时间上前后接续的晚清与“五四”时代，对文艺复兴的理解就走向了两个极端：向后与向前或复古与开新，即为显著的例证。当然，这种区分是就其总体表现而言的，无论是晚清还是“五四”，都具有向后与向前或复古与开新的两面性，只不过各有偏倚罢了。这样，尽管西方文艺复兴本身可能是暧昧的，但晚清与“五四”借鉴它时，却都表现出或多或少的倾向性，从而使二者由此导引出的文学变革方式形成了一种反向错位的独特景观。然而，目前学界更倾向以单一乃至相同的眼光考察晚清与“五四”的文学变革方式，使人们对这一时期文学转型的理解出现了不必要的扭曲。鉴于此，本文拟以文艺复兴的传播和接受为切入点，

本文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国粹思潮与中国文学近现代转型研究”（批准号：21BZW026）、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中国近代留学生文学群体文献辑考、整理与研究”（批准号：22&ZD269）成果

重新透视晚清与“五四”文学变革的方式及其关系，以期为重构中国文学近现代转型的研究提供一种新的观察视角与更为全面的参照。

一、被译介的历史：从“古学复兴”到“文艺复兴”

如要深入分析晚清与“五四”时代人们理解文艺复兴时的差异，必须首先了解文艺复兴在两个时期的译介情况。二者的不同在译名上即得到鲜明体现，相对而言，晚清时代人们“喜欢用‘古学复兴’一词”^①，而“五四”时期人们则主要使用“文艺复兴”。这种变化并非译名的简单转换，背后实关乎对文艺复兴整体的理解与接受。由于文艺复兴具有极为丰富、暧昧的文化内涵，为避免枝蔓，下面拟围绕与本文直接相关的三个主要方面（对待古典文学的态度及其继承出新、突破传统束缚的思想解放与启蒙、语言变革等）展开叙述与梳理。

（一）晚清：“古学复兴”

晚清既然主要以“古学复兴”译介文艺复兴，则其偏重古典文学是必然的。1886年艾约瑟编译的《欧洲史略》较早对文艺复兴做出全面介绍，其中说：“惟时欧洲之希腊、拉丁古文学，渐次重兴……加以其时意地之巴伯并诸公侯，皆争起誉古文学与古技艺，因之人民咸乐巴伯等好古如是之专而且笃。”^②此段内容标题即为“古学重兴”，嗣后译介论著虽日见其夥，但大都沿袭了这一译名的崇古倾向。甲午战争后，中国人师法的重心由西洋转到日本，而其时日本西洋史著作多撰写于明治中叶后国粹主义思潮盛行之时，所以对复古的强调自然更甚于欧美著作。比较极端的如1907年留日学生翻译的濑川秀雄《西洋通史》，将但丁、彼特拉克、薄伽丘统称为“复古学派”，而否认其有创新学风的一面，这种判断被学者认为是“很独特的说法”^③。当然，晚清学人强调文艺复兴古学复兴的一面，并非单纯提倡复古，其目的在于思想启蒙。不过它尚未被视为近代的开端，而是被纳入中古史的范畴，这样它就成了黑暗时代的一束曙光，其意义在于冲破宗教束缚，获得思想自由。如吴葆诚编译之《东西洋历史教科书》：“因宗教之束缚，与封建之压制，欧洲人心，日即锢蔽。迨法皇权倾，言论思想，俱得自由，文运因之复兴焉。”^④至于发现人性的方面，则译介颇少，较明显者为《欧洲教育史要》，其中称新教与人道主义“虽有一属美文上、一属信仰上之异，而其重个人之人格则一”^⑤。

由古语文学向方言文学的演变是文艺复兴的重要内容之一，晚清时期对相关内容的译介也表现出与“古学复兴”这一总体译名一致的特点。推崇古文学就必然压抑或轻视方言文学，如1905年黄佐廷、张在新合译的《迈尔通史》，尽管对由各国国文书写之文学作品的普及、教育功能表示赞同，但真正推崇的却是嗜古的彼特拉克，称其为“名最噪”之诗人^⑥。《万国史纲》更是称文艺复兴时期发达之“新文学”为“放（仿）纯正古文学”者^⑦，而非通俗文学。

值得注意的是《教育世界》杂志登载的相关译介史料，第82号登载的《欧洲教育史要》称“复兴时代”的语言教育主要是“学者的古语的教育”——拉丁语与希腊语，虽“因通俗之必要而非古语者亦渐起”，但此时仍处在“汲汲恢复古风”的时代，学校

反“禁学生用国语”，因古语教育能“化粗鄙为文雅”，且“欲举欧洲全境，共聚于美的修养之下”，“拉丁语之光辉”仍须“赫赫然照耀地球之大半”^⑧。第119号登载的《斐哀氏之国家教育论》则认为国家教育应以古文学为中心，并批评欧洲学者谓古希腊、古拉丁文学言语于今人无用的观点，而称古希腊、古拉丁文学“乃阐明人生之全体者，含人道之义于其中，非一时的而永久的也”，且“高尚而典雅，雄壮而优美”，“与近代社会卑陋可厌之生活，绝不相类”，故可为一国国粹之代表；至于“近代文豪之产物，如琐斯披亚（莎士比亚——引者注，下文同）、格代（歌德）、希尔列尔（席勒）、斯哥特（司各特）之作，此于学近世文学者，诚属必须”，但无关乎国粹，且“不善读者，则有害之感情，反因是而导之”^⑨。

（二）“五四”：“文艺复兴”

与晚清相比，“五四”时期对文艺复兴的接受可谓大异其趣。陈衡哲曾说，“文艺复兴（renaissance）的意义有两个：一是复生（rebirth），一是新生（new-birth）”，初期因“倾向是偏于复古”，后来盛极而衰，老树上“产生新芽”，所以它兼有“‘复生’和‘新生’的两个意义，是都不错的”^⑩。可见，“文艺复兴”的译名已大大淡化了其复古的意味，但胡适却认为此种译名不足以尽其趋新之意，应直译为“再生时代”^⑪，其学生傅斯年、罗家伦等创办《新潮》杂志，欲定一英文名，胡适便建议采用“Renaissance”^⑫。《新潮》因而定“批评的精神”“科学的主义”及“革新的文词”为其三种主要元素，并言“为人类的缘故”，要“培成一个‘真我’”^⑬。至此，文艺复兴不再是中世纪的尾声，而是近代的开端，这种认识必然导致对个性自由与方言文学的偏重。这当然不是胡适一人提倡的结果，而是时代风气使然。

早在1914年，留美学生朱进就在《教育探赜》一文中强调文艺复兴时代学者冲破君主权威与教会专制，提倡教育“以发达个人，而不以服从社会为趣旨”，古文学教育“无足道”^⑭。1918年周作人撰成《欧洲文学史》，称文艺复兴虽“藉古代文明，悉发其蕴”，但“皆人生生力之发现”，其时“人人欲得心之自由”，“本其自然之情意，力与禁欲主义抗”的主情文学因而得以产生。与以往将文艺复兴放在古典时代不同，周氏认为它虽“以古典文学为师法”，但“重在情思”，与之精神相通的是19世纪初的浪漫主义，而非与其时间接续的“尚古时代”^⑮。这与周氏在晚清时期从复古角度认知文艺复兴大异其趣，足见“五四”时期接受文艺复兴的重心转移。相对而言，陈衡哲的《欧洲文艺复兴小史》全面反映了新文学家对文艺复兴的理解，该著分“古学的复兴”与“方言文学的产生”两章谈这个问题，认为“中古拉丁文在欧洲文学上的地位，犹之我国的官牍文字：和他对待的，一方面有更美更佳的古拉丁文；一方面又有为普通人所用，而尚无文学价值的各国方言”；“古学复兴”犹如“我国唐代士人的提倡古文”，“方言文学”“所述的新文学的产生，亦与我国近日的白话文学运动有点相像”，二者同出一源——“都是受过古学的洗礼的”，但“一向前看，一向后顾”，不过其目的均是“对于中古拉丁文的一个不满意的表示，他们的成功，都是他的催命符”^⑯。前者以彼特拉克为代表，后者以但丁、薄伽丘、乔叟、路德、塞万提斯、拉伯雷为代表。这样，后者就成了近代白话文学的开创者，而非晚清学人所理解的以拉丁古语升华了方言或国语的雅文学（文言）代表。

以上看法尽管居于主流,但仍有一些与此不同乃至截然对立的观点,承晚清之绪余。如蒋百里的《欧洲文艺复兴史》,其写作目的本就是为新文化运动提供借鉴,这从其认为文艺复兴“有二事可以扼其纲:一曰人之发见,一曰世界之发见”即可看出,故该著对个性解放与国语文学颇为重视。不过,他同时强调文艺复兴的途径是复古,故称“Dante以伊文作诗,路德Luther以德文译经,是即欧洲之所谓国语文学也”,却不忘补上“二人之古学皆极粹”^⑧一句。但蒋氏并不赞成模仿式的古典派理性文学,而肯定的是经翻译融化古典而自成新生命的国语文学,认为这完全可以“例以推中国”^⑨。他称其时各国国语文学源于对希腊或拉丁语的翻译,实际是否定二者为文言与白话的对应关系,它的产生既是古学精神的复活,也是各国方言土语因希腊或拉丁语的渗入加以提升丰富的结果,这无疑是说其自身即为文言文学,此种认识与晚清学人相通,而有别于“五四”时期的主流看法。梁启超为蒋著作序最终单独成书的《清代学术概论》,也表达了类似的想法,这成为其日后批判胡适极端观点的直接依据。“五四”时期对文艺复兴的认知与晚清学人最接近的是学衡派,不过二者的思想基础与出发点却存在根本差别。学衡派大多受白璧德新人文主义思想影响,认为文艺复兴所开启的个性自由导致情感放纵与道德滑坡,因此他们更注重个性自由与情感节制的平衡,如徐震堉所说,“真正奉行人文主义者,于同情与选择二者必持其平”^⑩;或如吴宓所言,“归于适当之中庸”^⑪。所以他们认为文艺复兴仍主要是“古学复兴”,推崇古典主义文学,排斥浪漫主义与写实主义,对于新派借欧洲方言文学为白话文学张目,更是斥之为比拟不伦。

可见,晚清与“五四”时期对文艺复兴的译介可谓完全悖反,即晚清学人重古文学而轻俗文学、倡导思想解放而鲜及个性自由、注重国语著述而又欣赏其雅化;新文化运动倡导者则表现为扬俗语而贬文言、倡“小我”而轻“大我”、崇白话文学而蔑古典文学。这使两个时代据此展开的文学变革方式也表现出显著的不同。

二、晚清:“古学复兴”下的文学革新之路

晚清学人出于思想启蒙的需要,开始重视白话与通俗文学,文艺复兴遂成为首先借资的对象,不过因此时对其理解总体上趋于“古学复兴”一面,致使这种比附在实际操作中存在着不易弥合的矛盾,所以仅昙花一现,未能形成风气。1887年,黄遵宪在日本撰写的《日本国志》,因有感于明治维新时期“言文一致”的文学改革之风,表示:“余闻罗马古时,仅用腊丁语,各国以语言殊异,病其难用。自法国易以法音,英国易以英音,而英法诸国文学始盛。耶稣教之盛,亦在举《旧约》《新约》就各国文辞普译其书,故行之弥广。盖语言与文字离,则通文者少;语言与文字合,则通文者多,其势然也。”他还进一步推及中国,称“余又乌知夫他日者不更变一文体,为适用于今、通行于俗者乎”^⑫?将西方由拉丁语向国语的转变称为“易”或“译”,表明黄遵宪清楚二者属外国文之间的关系。故1903年承袭此观点的林獬便称经此转变,西方达到了“言文一致”,因为对欧洲人来说,“本国文字没有一人不通的”,但“中国没有什么古文、国文的分别”^⑬,这其实是说中国与欧洲的语言状况没有可比之处。不过中国

毕竟有文言、白话的分别，尽管这与欧洲的情况存在根本差异，但由于普及教育的需要，此种比附还是悄然地发生了。1896年梁启超撰《沈氏音书序》，即参考黄氏的话，将“孔子在楚翻十二经”，齐儒鲁儒各以其音读诸经，与“英法俄德各以其土音翻切西经”相比附，而秦汉以后言文分离就如同西方之希腊、拉丁文与各国方音相分离那样^②。梁启超在《新罗马传奇·楔子》（1902）中更是将但丁想象成“念及立国根本，在振国民精神”，因著小说传奇，“庶几市衢传诵，妇孺知闻，将来民气渐伸，或者国耻可雪”^③。杨度的《游学译编叙》（1902）也以但丁“编国语以教民族”^④为依据提倡新小说。

与此同时，梁氏开始撰写《中国学术思想变迁之大势》，该书原拟章节有“复兴时代”，并称“此二百余年间，总可命为古学复兴时代”^⑤，这无疑是对文艺复兴的直接效仿，可见他此时也是从“古学复兴”的角度看待文艺复兴，那自然就不会再将国语文学与通俗文学混同看待。他认为“文学之进化有一大关键，即由古语之文学，变为俗语之文学是也，各国文学史之开展，靡不循此轨道”^⑥。与此前笼统谈俗文学不同，梁氏将中国俗语文学的发展分作两大阶段：一是先秦，二是宋以后。前者与文艺复兴构成直接的对应关系，但对当下而言，先秦时代的俗语已经变成古语（文言）。这与他倡导通俗文学的倡导无疑是背离的，所以他强调当下的通俗文学是宋以后的俗语文学。故此后梁氏倡导白话通俗文学，便引日本明治维新时期与18世纪以后的西方文学为据，跳过了文艺复兴。随着晚清后期杨度、林獬等大批欧化派思想向国粹派回转，即使是上述强相比附式的引证也基本销声匿迹，可见早期欧化派引据文艺复兴不过为普及教育罢了，并非要动摇文言文学的根基。

无独有偶，此后对文艺复兴最青睐的恰恰是以复古著称的国粹派。国粹派倡导回到先秦古典，借以冲破当下的思想束缚，促进文明进化，以救亡图存，这与晚清译介文艺复兴崇尚古文学的主流看法相吻合。如1905年邓实的《古学复兴论》便强调但丁、薄伽丘为“究古代诗文”与“大修古文”者^⑦。国粹派引据文艺复兴，除冲破传统思想束缚外，还有一个重要目的，即应对西学的挑战，以爱国保种，存续国粹。如章太炎说：“追论姬汉之旧章，寻绎东夏之成事，乃适见犬羊殊族非我亲昵。彼意大利之中兴，且以文学复古为之前导，汉学亦然，其于种族固有益无损。”^⑧黄节担心过分欧化将导致祖国语言文字乃至国学的废坠，因称“意大利文学复兴，达泰氏以国文著述，而欧洲教育遂进文明”，又说日本维新在欧化风靡之时，三宅雄次郎、志贺重昂等“倡国粹保全”，卒能使“日本主义”得以成立^⑨。有意思的是，欧化派杨度引但丁“编国语以教民族”，以日本欧化派福泽谕吉作为辅证，而复古派黄节引证的日本人均为国粹派人物，足见其取意与杨度相反。《国粹学报》的宗旨之一是“文体纯用国文，风格务求渊懿精实，一洗近日东瀛文体粗浅之恶习”^⑩。“东瀛文体”指的是以梁启超为代表的文言报章体，国粹派对此尚予以抵制，可见他们看重文艺复兴时期“国语国文”，是出于维护中国本民族语的，而不是认同时下的俗语，相对于这样的俗语，它已是古语——如中国之先秦文学，故更应解作雅言或文言。许守微《论国粹无碍于欧化》引斯宾塞之言称：“虽文章若狭斯比亚，使无数千年闻见之积累以富其思，又无数百世修明之文辞以达其意，吾不知其所为词曲乌从来也？”^⑪可见即使是莎士比亚的戏剧，他

们也未与时下通俗文学等同看待，更不用说诗文了。

在晚清，面对大众进行思想启蒙无疑是最重要的时代主题之一，这也使得启蒙者必然趋向言文一致的白话，加之进化论思想的推波助澜，白话与通俗文学更是获得了空前的重视。对此，国粹派不可能无动于衷。尽管在倡导普及教育方面，国粹派的积极性不亚于欧化派，但引据文艺复兴却很罕见，这与前述梁启超等欧化派倡导言文一致的通俗文学、有意跳过文艺复兴而直言现代，可谓殊途同归。尽管文艺复兴在晚清的译介使其不适用于通俗教育，但却为方言或白话入文提供了某种参照与启示，这正是国粹派应对欧化派倡导言文一致的通俗文学时迫切需要的，因此成为他们引据的主要西方资源。欧化派倡导言文一致的通俗文学，背后有强大的进化论作支撑，对此国粹派不能不有所回应。刘师培就在《论文杂记》中称，按照“天演之例”，文字“莫不由简趋繁”，“必经俗语入文之一级”，如欧洲与中国当下的以俗语“启瀹齐民”。但他同时引证文艺复兴时期斯宾塞的文学退化史观——“世界愈进化，则文字愈退化”，为其崇尚古文、“保存国学”^⑧提供依据。

为古文的存在提供理由，是晚清国粹派看重文艺复兴的地方，但更重要的是它还给了国粹派将白话送进文苑的方法，从而有望彻底摆脱本土文学时下所遭遇的挑战。章太炎的“一返方言”即是代表性的观点，他认为“俗土有恒言，以‘言文一致’为准，所定文法，率近小说、演义之流”，“何若一返方言，本无言文歧异之征，而又深契古义”，“但令士大夫略通小学，则知今世方言，上合周、汉者众”^⑨，这就是说“方言”的本字其实就是古语。他的实践成果是《新方言》，其《自序》称：“世人学欧罗巴语，多寻其语根，溯之希腊罗甸，今于国语顾不欲推见本始，此尚不足齿于冠带之伦，何有于问学乎？”^⑩可见，此种做法直接来源于文艺复兴的启示。其同道刘师培对此阐释得更为清晰：“自东晋以还，胡、羯、氐、羌入宅中夏，河、淮南北，间杂彝音。重以蒙古、建州之乱，风俗颓替，虏语横行。而委巷之谈，妇孺之语，转能保故言而不失。此则夏声之仅存者。昔欧洲希、意诸国，受制非种，故老遗民保持旧语，而思旧之念沛然以生，光复之勋蕴蓄于此。今诸华彝祸与希、意同，欲革彝言而从夏声，又必以此书为嚆矢。”^⑪这实际是说其时“希、意诸国”因蛮族入侵，方言土语杂乱，但故老遗民仍能“保持旧语”，此“旧语”指的就是蕴含或近于古希腊语与拉丁语的方言（雅言），正是它的复活革除了俚语的淆乱，也丰富了各国的方言，最终建立了雅正纯洁的国语国文，促成了文学的复兴。这种理解与前述刘氏对斯宾塞语言观的接受大体一致。

很显然，章太炎的“一返方言”与欧化派倡导的直接采用时下俗语不同，它首先需要还原本字：“白话中藏古语甚多，如小学不通，白话如何能好？……不详识字，动笔即错，其所作之白话文，乃全无格律之物，欲使白话登于文苑，则识字之功宜何如？”^⑫这固然是言文一致了，但正如鲁迅后来所说，“白话是写给现代的人们看，并非写给商周秦汉的鬼看的”，这自然“是文不对题的”^⑬。但当时追随章氏的人不在少数，他所主持的《民报》是留日学生与中国内地学生竞相模仿的对象，古奥之文一时成风。鲁迅回忆《河南》杂志时称：“那编辑先生有一种怪脾气……喜欢做怪句子和写古字，这是受了当时《民报》的影响。”^⑭此“编辑先生”即刘师培，鲁迅事后虽悟出章、刘

二人主张的荒唐，但他和周作人却是当时践行此种主张最积极的人，不光文章如此，就是翻译的《域外小说集》也曾请章氏改定，译文古奥难懂。如果不是想将白话文送进“文苑”，又岂有如此做法？章氏的文学语言变革思路固然极端，但他对文艺复兴时期各国国文著述的理解——复古或趋雅，在当时颇有普遍性。不同学人观点之间的差别，可能仅在于语言难易的程度而已。

当然，我们不能因此说晚清学人对文艺复兴各国国文著述复古或趋雅一点的理解，影响了晚清文学语言变革的整体思路，但一定给了他们极大的启示，甚至是具体操作方法方面的指引。1902年吴汝纶东渡日本考察教育，日人土屋弘就向吴氏建议“以简易之器”进行普通教育，“至中流以上，则用象形文字”，俊秀者更“服高等之学科”^⑩，吴氏深服此言。可见，晚清白话文运动的初衷虽为渡人之津梁，但目的却是要借此达致高等——使用文言，章太炎与刘师培尝试将白话文也送进“文苑”，其意正在于此。因此，晚清后期不仅文言文学走上了章太炎倡导的极端道路，即使是通俗文学也逐渐趋于文言化，如民初周作人对小说的期望就是“若在方来，当别辟道涂，以雅正为归，易俗语而为文言”^⑪，这并非不切实际的幻想，清、民之际的小说创作事实上也正在朝这个方向演进^⑫。正是因为晚清士人倡导文学变革的这种期望，使得文艺复兴复古的一面受到重视，并成为这种变革的依据与取法对象。

另外，还需要特别提及的是周氏兄弟的《摩罗诗力说》《论文章之意义暨其使命因及中国近时论文之失》，在晚清普遍强调启蒙救亡的功利文学观的背景下，两篇文章却从文艺复兴中读出了个性解放的弦音。二文认为上古文化对于新潮的萌生具有不可忽视的重要意义，这显然受到文艺复兴的启发。与文艺复兴推崇古希腊、古罗马文学一样，周氏兄弟也盛赞中国的上古文学，鲁迅称屈原之作“郁为奇文”^⑬，周作人赞《诗经》为“天地至文”^⑭，在他们看来，这种与心灵直通的创作，随着专制政体一统天下而受到限制，于是功利性文学开始流行。因此，复古就是要释放这种被专制压抑和道德绑架了的国民心声。可见，周氏兄弟的文学复古，实际是一种真正意义上的文学革命，不仅彻底冲破了传统以道德与功利为主导的文学观，而且还具有了个性解放的意义。周氏兄弟对“西方式‘主观之内面精神’和‘个人尊严’的渴望”^⑮，开启了文学领域从书写“大我”（社会之我）向表现“小我”（个体之我）的转变。可见，周氏兄弟虽然在文学语言方面是复古的，但在文学的精神层面却是趋新的，当然也是寂寞的，所以直到“五四”时期才重新获得认可与重视。

总之，晚清文学变革对文艺复兴的引证与其时译介情况大体一致，重心分布更是高度吻合，即依次为崇尚古典文学、重视民族国家的思想启蒙及提倡文言，其对立面通俗文学、个性解放及白话则明显处于次要或边缘地位。需要说明的是，晚清白话与通俗文学运动尽管轰轰烈烈，但由于多数倡导者仅将其视作普及教育的工具，其终极目标仍是文言文学，早期倡导通俗文学的欧化派后期竟大批向文言文学回转即是此种内在动力驱使所致。实际上，欧化派既认可文艺复兴是“古学复兴”，又认为它是中国步入现代必须经历的一个阶段，最终出现这种回转是必然的，晚清后期通俗文学日趋严重的文言化即为显证。因此，这种表面轰轰烈烈的白话文学运动无法像此后的“五四”新文学那样真正取代文言文学的主导地位。

三、“五四”：暧昧的文艺复兴与有意的“文学革命”

民初在文艺复兴的接受方面与晚清是接续的，但随着康有为立孔教为国教及袁世凯、张勋复辟帝制等一系列事件的刺激，使复古与国粹的负面性空前扩大，也证明通过复古以开新的做法难以通行，于是对文艺复兴的接受重心便由“向后顾”转变为“向前看”。与晚清相比，“五四”学人在引据文艺复兴资源方面，显得更有倾向性，可谓暧昧的文艺复兴遇到了有意的“文学革命”。

较早从文学角度称其时中国为“文艺复兴时期”的是黄远生^⑥，他也一向被学界视为“五四”新文学的先行者。虽然黄氏倡导文艺要浅近，但并不等于提倡以白话取代文言，他阐述文艺复兴也从未及于此点，文学实践更与此不合。不过，他对文艺复兴“人之发见”一点极为重视，提倡“个人之解放”，要求人们“敢对于数千年神圣不可侵犯之道德习惯、社会制度”加以批评^⑦。对“人之发见”这一点，在晚清时期人们对文艺复兴的理解中自然也是存在的，但正如上文所述，无论是译介还是使用均极为少见，那是一个重视民族主义与国家主义的时代，强调的是社会的“我”而非个体的“我”。与黄远生观点接续的是两年后周作人的《人的文学》，其中称“欧洲关于这‘人’的真理的发见，第一次是在十五世纪，于是出了宗教改革与文艺复兴两个结果”，而“中国讲到这类问题，却须从头做起”，“从新要发见‘人’，去‘辟人荒’”，这就需要“从文学上起首，提倡一点人道主义思想”^⑧。

最热衷将“五四”新文化运动比作文艺复兴的是胡适，他认为“中国文艺复兴运动”是这一运动最合适的称谓^⑨，它不仅是一个文学运动与语文简单化的问题，而且有更广阔的含义，即“它包含着给与人们一个活文学，同时创造了新的人生观”^⑩。“活文学”即倡导白话，“新的人生观”无疑就是指个性解放，这正是文学革命的两个关键点。与黄、周相比，胡适更看重作为文学工具的语言，称“中国的文艺复兴，不是徒然采用了活的文字来做教育的工具，同时是做一切的文学作品的工具底一种运动”^⑪。这或许就是胡适特别执着于文艺复兴的关键，他认为研究“欧洲各国产生‘国语的文学’的历史”，有助于“我们减少一点守旧性，增添一点勇气”^⑫。因此，他在《建设的文学革命论》中描述中国古代有一个白话文学演进的历史时说，“我这种议论并不是‘向壁虚造’的。我这几年来研究欧洲各国国语的历史，没有一种国语不是这样造成的”^⑬。这种研究在文学革命宣言《文学改良刍议》中得到了运用，其中称但丁等文豪“始以其国俚语著作，诸国踵兴，国语亦代起”，“故今日欧洲诸国之文学，在当日应为俚语，迨诸文豪兴，始以‘活文学’代拉丁之死文学，有活文学而后有言文合一之国语也”^⑭。1917年，胡适回国途中读到薛谢儿（Edith Sichel）的《再生时代》（*Renaissance*），摘录相关内容，特别注意其中提及当时俗语文学遭到恶诋，有为之辩护者，由此他得出文艺复兴时期提倡国语为文是“有意的主张”的观点^⑮。这是他次年写作《建设的文学革命论》的主要依据与观点来源，在此之前他不止一次描述中国白话文学的演进史，而此文则首次认为“这一千年来，中国固然有了一些有价值的白话文学，但是没有一个人出来明目张胆的主张用白话为中国的‘文学的国语’”，“所以白话文学

从不曾和那些‘死文学’争那‘文学正宗’的位置”^⑤。正是因为自然进化的中国传统白话文学不能为其“有意的主张”提供充足证据，所以他主要从文艺复兴寻找可资借鉴的资源，该文详细介绍其时各国国语演进的历史，目的即在于此。

今天的研究者多指出胡适夸大了文艺复兴时期土语文学的地位与影响，程巍更是指出胡适对薛著的理解也有错误，从而加剧了他对此段历史的误解与臆想^⑥。这些固然都是事实，但我们不能因此忽视了薛著观点与倾向的引导作用，对此，批驳者似乎都未予以特别注意。薛著属于普及读物，故对文艺复兴开新的一面有着明显的偏倚，如《导言》称文艺复兴是一种因世界的发现与人的发现所导致的新生，其两个主要标志便是“思想解放和情感表达”^⑦。这使该著在叙述文艺复兴文学时不自觉地偏重各国国语文学的发展。《导言》虽也提到古学复兴使俗语词汇得到丰富，发展了民族语言，但更强调这造成了对拉丁语的蚕食，促成了通俗文学的流行。该著将文艺复兴的主体时间限定在14—16世纪，故对早期的但丁、乔叟等俗语文学先驱均一笔带过，重点叙述的是薄伽丘、阿尔伯蒂、洛伦佐、本博及“七星社”等在俗语文学方面有突出贡献的人。《导言》甚至说，“文艺复兴几乎以狂热地复兴古代经典开端，却以反古典主义和浪漫主义的完胜结束”^⑧。该著引用本博与“七星社”诗人为俗语辩护的观点，均与胡适此时的看法和需要极为契合，因此胡适在日记中不厌其烦地一一摘录。当然，薛著尽管倾向于新兴的国语文学，但对时人看重古文学还是进行了实事求是的说明，然而这些均被胡适有意无意地忽略了。这绝非胡适自身理解力不足，而是其胸中早已存在将文艺复兴视作近代开端的历史认知，薛著的倾向只是进一步强化了他的观念预设，当然更重要的恐怕还在于他此时有意提倡白话，有利于己的证据易于引起注意，不利的自然予以屏蔽或赋予有倾向性的解读。另外，薛著颇重视文艺复兴时期的国语文学，但对其时民族语言的演变史未予清晰揭示，因此胡适在《建设的文学革命论》中的相关论述，要么得自其留学期间的模糊了解，要么就是想当然的个人发挥，与历史事实相距甚远，他对此应该没有做过专门研究。再者，晚清学人在提及文艺复兴文学时，始终以国语称之，甚少像胡适这样直言为“俚语”^⑨，由此可见晚清与“五四”时代对这一问题的认识差异。胡适虽说自己主张的文学革命，“只是就中国今日文学的现状立论，和欧美的文学新潮流并没有关系”^⑩，但实际上推崇19世纪的写实主义文学，只是在文学语言变革方面借鉴文艺复兴的经验。胡适之所以夸大国语文学在文艺复兴运动中的地位，还有另外一个考量，即重新评估中国传统文化——“整理国故”，他认为这也是文艺复兴的“一个中心的工夫”^⑪，不过与晚清学人倡导古学复兴不同，后者仍认同中国古典文化，并视其为中国文化的中心，他们看重文艺复兴，是着眼于其复古的一面，试图保存国粹，而胡适认为“国故”既有“国粹”，也有“国渣”，因此强调清理烂账，以现代眼光予以重新估价。

胡适的主张在“五四”时期得到广泛拥护和响应，但也遭到了一些人的反对。对胡适提倡白话文学持一定欣赏态度的梁启超，就在1920年送给胡适的《晚清两大家诗钞题辞》中说：“近来有人将文言比欧洲的希腊文、拉丁文，将改用白话体比欧洲近世各国之创造国语文学，这话实在是夸张太甚，违反真相……中国文言白话的差别，只能拿现在英国通俗文和索士比亚时代英国古文的差别做个比方，绝不能拿现在英法德

文和古代希腊、拉丁文的差别做个比方，现代英国人排斥希腊、拉丁是应该的，是可能的，排斥索士比亚集，不惟不应该，而且不可能……我中国白话之与文言，正是此类。”^⑤这话无疑是直接针对胡适的，梁氏一定程度上还保留着晚清文学变革的思路，所以并不赞同以白话完全取代文言，认为二者应并存，待其自然进化。他指出胡适以文艺复兴为据的错误，其意正在于此，因为一旦将文艺复兴时期各国国语与中国的文言而非白话进行比附，则胡适等人就没有极端排斥文言的理由了，其观点与学衡派可谓不谋而合。不过，梁氏似乎想得过于天真，胡适的“有意的主张”实无关于学理，故驳斥梁氏的态度相当决绝^⑥。不过，这颇能反映晚清时期梁氏提倡通俗文学而从引据文艺复兴中迅速退却的必然。

对胡适批评最激烈的是学衡派，尤其是胡先骕，他1919年就撰文含沙射影地指出去古不远的乔叟、莎士比亚、弥尔顿等人诗文已与今日英文有异，“如我国商周之文之难读”，所谓“欧西各国言文合一”诚为谬说^⑦。1922年他更在《评〈尝试集〉》中说：“今日之英德意文固异于乔塞、路德、但丁时之英德意文也。乔、路、但丁之英德意文与今日之英德意文较，则与中国之周秦古文与今日之文字较相若，而非希腊拉丁文与英德意文较之比也。”^⑧这与梁启超的看法如出一辙。次年胡先骕又在前数文的基础上，从语言演变的角度证明但丁、乔叟等人的文学语言为文言而非俚语。最后还举出了胡适观点的反证，即希腊文学在消沉数千年后于19世纪初年“忽生一文艺复兴运动”，其时大语言学家高雷士以极大之爱国热忱在其古籍序文中“时时唤醒国人重视其国故之光荣”，从而使希腊文言文得以通行于世，当然，这也是“由于希腊独立之时，国民皆有爱国之狂热，故作文咸以古时作者为模范”^⑨。这真可以说为晚清国粹派何以特重文艺复兴进一妙解。

学衡派之所以激烈批评胡适，是因为二者文学变革的目标与思路不同。有意思的是，学衡派也同样喜欢援引文艺复兴作为文学变革的依据。1915年初，吴宓在美国上文艺复兴史课，联想到这一运动“极似我国近数十年欧化输入情形”，认为中国古学若能发挥光大，必“蔚成千古不磨、赫奕彪炳之国性”，因此希望今后办一份报纸，“其英文名当定为Renaissance，国粹复光之义”^⑩。这虽与胡适指导下创办的《新潮》英文名相同，但取义正好相反，而与晚清国粹派接续。吴宓认为“今日诗文，均非新理想、新事物，不能成立；而格律词藻，则宜取之旧”^⑪，这又近于梁启超倡导的诗文界革命。吴宓办报的愿望回国后付诸实践，刊名最终定为“学衡”，以“论究学术，阐求真理，昌明国粹，融化新知”^⑫为其宗旨，与当初设想大体一致。

学衡派主要认同白璧德的新人文主义，如上文所述，这一理论鉴于浪漫主义与写实主义对情感的过度放纵与文学创作的过度解放，强调选择与节制，文学观念趋向古典主义，所以提倡文艺复兴时注重其复古一面，这是其与以胡适为首的新青年派根本对立之处。早在1916年，梅光迪与胡适论争时，就认为“欧洲18世纪文学革命以来，注重不摹仿，注重无标准，注重生知。故文学之劣，不亚未革命以前”，革命后的文学家如歌德、爱默生、阿诺德等，都是古典主义派，他们能“取法古人之精神而加以个人独有之长”，故可与荷马、但丁、莎士比亚一样“永垂不朽”，而浪漫派（如卢梭、雨果、司各特、华兹华斯等）则“必不能久传”^⑬。梅光迪对文艺复兴复古一面的取向

可谓显明。胡先骕也认为“欧洲文学自古学复兴以来，咸以希腊、罗马为宗范”^②，因此他欣赏古典主义，贬低偏于功利主义的浪漫派。在胡先骕看来，“欲创造新文学，必浸淫于古籍，尽得其精华而遗其糟粕”^③。当然，正如吴宓所说，“白璧德不主张复古，而主张实证之人文主义”，不认可重博爱的人道主义^④。因此，学衡派理解的文艺复兴，也基本是从这个角度切入的，对于文艺复兴他们自然也不是一味赞同，而是欣赏有选择节制者，排斥自由纵放的。徐震堃就说文艺复兴矫中世纪之偏颇而失其正，过于强调感官与理智的解放，导致浪漫主义的产生，所以他更认同后期文艺复兴，因其重要趋势是能“离去自由博放之人文主义，而向于深合训练选择之人文主义”^⑤。这些观点既有异于以胡适为代表的新青年派，也与晚清的取向不尽相同。

总之，“五四”时期以胡适为代表的新文学家与学衡派在倡导文学变革方面虽均引据文艺复兴，但前者的影响显非后者所可比拟，这与晚清欧化派与国粹派引据文艺复兴的情况恰好相反。

四、晚清与“五四”：错位的文学变革

1933年胡适在美国演讲，称“五四”新文化运动与欧洲文艺复兴有惊人的相似之处，并总结了三个突出特征：

首先，它是一场有意识的运动，以人民的生活语言推动新文学取代旧的古典文学。第二，它是一场有意识地反抗传统文化中许多理念和制度的运动，也是有意识地将男女个人从传统势力的束缚中解放出来的运动。……最后，说来奇怪，这场新的运动是由了解其文化遗产的人倡导的，他们试图用现代历史批评和研究的新方法来重审文化遗产。从这个意义上说，它也是一场人文主义运动。^⑥

如果将此三点加以简化，那就是提倡白话、个性解放及整理国故，这正是上文所论新文化运动吸收文艺复兴资源的三个主要方面，不知胡适对此三点的排列是否是有意的，它恰好反映了“五四”文学革命引据文艺复兴资源的侧重。与上述晚清学人引据文艺复兴崇尚古典文学、重视民族国家的思想启蒙及提倡文言等三个主流趋向相比，二者正好形成错位。也就是说，晚清的主流趋向到“五四”时期下降成了边缘，而位居边缘的却上升成了主流，这种双线逆向的文学运动，既反映了晚清至“五四”文学变革的丰富性与复杂性，以及二者前后相连的延续性，更凸显了二者的差异性，后者可能更应引起研究者的注意。

做出这种判断，不免引出另一个问题，即晚清与“五四”学人各自引据的文艺复兴到底哪个更接近真实的历史？就目前研究来看，“五四”新文学家遭到质疑的更多。李长之便质疑“五四”被称为“中国的文艺复兴”的合理性，他据德国学者的辞书认为，文艺复兴的本义是“一个古代文化的再生，尤其是古代思想方式，人生方式，艺术方式的再生”，而“‘五四’精神却无一于此”^⑦。因此，他认为“五四”精神应叫“启蒙运动”才对。根据目前史学界的研究，近代对文艺复兴的理解奠基于布克哈特

1860年发表的《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文化》，由复古而解放的观点即形成于该书，并辗转流传至今。尽管遭到一些批评，但人们对文艺复兴的基本理解并未改变，较一致的看法是它兼具中古与近代的双重性格。因此，晚清与“五四”学人所接触的文艺复兴史不可能有大的差别，接受上的差异更多缘于主观因素。相对而言，“五四”新青年派更趋极端，影响深远，受到的质疑与批评也最多，学衡派所言最近真，却影响最微，这说明讨论谁更接近历史并不是关键。晚清和“五四”时期的知识分子不是做历史研究，而是要从文艺复兴那里汲取可资借鉴的资源。梁启超倡导“文学界革命”初期，欧化派抬头，致使国粹思想得以跟进，并迅速占据主导，使人们接受文艺复兴时更注重其复古的一面。为救亡图存与排满革命，国粹派视国文为国家存亡之所系，同时为应对欧化派倡导“言文一致”的通俗文学的挑战，章太炎提出“一返方言”的主张，认为这不仅可外排欧西、东瀛文字因翻译而对汉文的侵袭，还可内清东晋以来胡族对汉文的浸染，既应对了时下流行之新文学，又打击了僵化的桐城派，其方法是否与文艺复兴完全吻合，不无可议之处，但仍不影响其获得广泛的响应。“五四”时期复古思潮得到清算，全盘西化的思想开始盛行，新青年同人极力淡化文艺复兴复古的一面，强调其开新的特征，甚至不惜将其时各国国语文学曲解为“言文一致”的白话文学。总之，晚清与“五四”时期的文学变革尽管都乐于引文艺复兴为参照或依据，但他们对文艺复兴的理解不可避免地存在偏颇或曲解之处。不过，人们对文艺复兴的理解与接受一直处在不断变化的过程中，这当然不是为了更符合本义，而是为了更好地适应现实的文学变革需要。晚清的国粹派与“五四”的学衡派，虽然都偏于复古，但一趋古奥，一趋浅易；同样，晚清与“五四”的趋新派虽都注意文艺复兴时期的国语文学，但前者主要视其为渡人之津梁——终须达致文言，后者为取代言文力求将俗语（白话）改造成有文学表现力的语言——“文学的国语”^⑧。这也是晚清时期未能出现后来新青年派与学衡派就“文艺复兴”这一话题展开辩论的关键原因，晚清欧化派与国粹派文学变革的终极目标其实都是文言文学，只不过存在程度差别而已。文学语言之所以成为当时中国知识分子接受文艺复兴的焦点，是因为这一话题背后隐藏的是对待西学的态度问题，晚清国粹派虽不排斥西学，但倾向于从中学传统里寻求与西学相通的因素——即复兴古学，这与西学是互竞与抵御的关系，表现在语言上便是排斥欧化语，看重文艺复兴各国方言土语归于雅言的一面，提出的对策自然就是恢复周、汉方言古语；学衡派虽也倡导保存国粹，以中国文化为本位，但强调融汇西学，认同的是文艺复兴由复古而提升国语国文的一面，表现在语言上就是以旧形式（文言）容纳新思想、新意境、新学语，走的是晚清梁启超“文学界革命”的路子，这可以说是折中于晚清国粹派与“五四”新青年派之间；“五四”新青年派倡导全盘西化，所推崇的其实是欧化的白话，这自然使其引证文艺复兴时，将方言文学理解为取代古拉丁文，借此论证白话文学与文言传统断裂的合法性。两条接受文艺复兴的线索，虽至新文学运动后都未能汇合，但差异却在缩小。陈衡哲评价文艺复兴时说，“他们虽是一向前看，一向后顾，但他们却同是对于中古拉丁文的一个不满意的表示，他们的成功，都是他的催命符”^⑨。这句话也可移用来阐释上述两条文学变革趋向的作用，欧化派自不必说，即使是极端复古的国粹派也对现实文言文学不满，其对桐城派的激烈批判即为显例。因此，

二者对中国文学的现代转型均产生了不可忽视的影响与推动力，似不应故为轩轻，而应同等对待，客观评定。

应该说，近代国门甫开，因思想久锢，又加之国事多变，对域外新思想的吸收多饥不择食，如走马灯般变换，但文艺复兴自始至终为国人所青睐，实属罕见。个中原因，除中国近代与欧洲文艺复兴时期有极大的相似性外，更重要的恐怕还是文艺复兴自身的暧昧性使各路改革人马均能从中找到依据。在这个意义上，文艺复兴可看作中国传统精神自我变革的西学镜像，具有风向标的意义，它清楚地说明晚清与“五四”在文学变革方式上存在的差异。当然，这并不是要对晚清与“五四”文学关系做出新的判定，而是借此指出二者存在着断裂与连续的双重性。它们在现实与复杂文化因素的影响下，彼此之间既相互联系，又相互区别，共同构成一种复杂的历史现象。同时，相似性一直被学界看作建构二者学术联系的有效方法，在此显然受到了严峻的挑战，从本文的论述可以看出，这种相似的一致性是十分脆弱的，很多相似之处都包含着截然相反的内涵。所有这些充分显示出从晚清到“五四”这一过渡阶段的文学演进史，与它们共同引以为据的文艺复兴一样，是暧昧而复杂的，一切理论先行与观念预设在此都将遭遇滑铁卢，失去它的效用。

- ①③ 章可：《中国“人文主义”的概念史（1901—1932）》，复旦大学出版社2015年版，第90页，第81页。
- ② 弗里曼著，艾约瑟编译、编著，王娟、陈德正校注：《〈欧洲史略〉〈西学略述〉校注》，商务印书馆2018年版，第126页。
- ④ 吴葆诚编译：《东西洋历史教科书》，上海文明书局1905年版，第184页。
- ⑤ 谷本富：《欧洲教育史要》，《教育世界》第83号，1904年8月。
- ⑥ 迈尔：《迈尔通史·中世纪》卷二，黄佐廷口译、张在新笔述，山西大学堂译书院1905年版，第41页。
- ⑦ 元良勇次郎、家永丰吉：《万国史纲》，邵希雍译述，商务印书馆1903年版，第142页。
- ⑧ 谷本富：《欧洲教育史要》，《教育世界》第82号，1904年7月。
- ⑨ 《斐哀氏之国家教育论》，《教育世界》第119号，1906年2月。
- ⑩⑩⑦ 陈衡哲：《欧洲文艺复兴小史》，商务印书馆1930年版，第2页，第20—21页，第21页。
- ⑪⑤ 《胡适留学日记》下册，安徽教育出版社1999年版，第520页，第526页。
- ⑫④ 胡适：《中国文艺复兴运动》，沈寂编：《胡适学术文集·新文学运动》，中华书局1998年版，第286页；第285页。
- ⑬ 傅斯年：《〈新潮〉之回顾与前瞻》，《新潮》第2卷第1号，1919年10月。
- ⑭ 朱进：《教育探赜》，《留美学生季报》第1卷第2号，1914年夏季。
- ⑮ 周作人：《欧洲文学史》，《民国丛书》第三编文学类第57册，上海书店出版社1991年版，第3—80页。
- ⑰ 蒋百里：《欧洲文艺复兴史》，东方出版社2007年版，第9、5页。
- ⑱ 蒋百里：《欧洲文艺复兴时代翻译事业之先例》，谭徐锋主编：《蒋百里全集》第4卷，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2015年版，第44页。
- ⑲⑤ 徐震堉：《白璧德释人文主义》，《学衡》第34期，1924年10月。
- ⑳⑦ 吴宓译：《白璧德之人文主义》，《学衡》第19期，1923年7月。
- ㉑ 陈铮编：《黄遵宪全集》下册，中华书局2005年版，第1420页。
- ㉒ 白话道人（林獬）：《中国白话报发刊词》，《中国白话报》第1期，1903年12月19日。
- ㉓ 梁启超：《沈氏音书序》，《饮冰室合集》文集之二，中华书局2011年版，第1—2页。
- ㉔ 饮冰室主人：《新罗马传奇》，《新民丛报》第10号，1902年6月20日。
- ㉕ 杨度：《游学译编叙》，《游学译编》第1期，1902年11月14日。
- ㉖ 中国之新民：《中国学术思想变迁之大势》，《新民丛报》第58号，1904年12月。
- ㉗ 饮冰：《小说丛话》，《新小说》第7号，1903年。
- ㉘ 邓实：《国学复兴论》，《国粹学报》第9期，1905年10月18日。

- ②⑨ 太炎：《革命之道德》，《民报》第8号，1906年10月8日。
- ③⑩ 黄节：《国粹学报叙》，《国粹学报》第1期，1905年2月23日。
- ③⑪ 《国粹学报略例》，《国粹学报》第1期。
- ③⑫ 许守微：《论国粹无碍于欧化》，《国粹学报》第7期，1905年8月20日。
- ③⑬ 刘师培：《论文杂记》，《国粹学报》第1期。
- ③⑭ 太炎：《汉字统一会之荒陋》，《民报》第17号，1907年10月25日。
- ③⑮ 章绛：《新方言自序》，《国粹学报》第34期，1907年10月26日。
- ③⑯ 刘师培：《新方言后序》，《国粹学报》第43期，1908年7月16日。
- ③⑰ 章太炎：《白话与文言之关系》，章念驰编订：《章太炎全集·演讲集》下，上海人民出版社2015年版，第564页。
- ③⑱ 鲁迅：《名人和名言》，《鲁迅全集》第6卷，人民文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373页。
- ③⑲ 鲁迅：《坟·题记》，《鲁迅全集》第1卷，第3页。
- ④⑩ 吴汝纶：《东游丛录·土屋弘来书》，《吴汝纶全集》第3册，施培毅、徐寿凯校点，黄山书社2002年版，第749—750页。
- ④⑪ 周作人：《小说与社会》，陈子善、张铁荣编：《周作人集外文》上册，海南国际新闻出版中心1995年版，第157页。
- ④⑫ 姜荣刚：《国粹主义思潮与晚清“小说界革命”之转向》，《文学评论》2018年第1期。
- ④⑬ 鲁迅：《摩罗诗力说》，《鲁迅全集》第1卷，第71页。
- ④⑭ 周作人：《论文章之意义暨其使命因及中国近时论文之失》，《周作人集外文》上册，第37页。
- ④⑮ 木山英雄：《“文学复古”与“文学革命”》，赵京华编译：《文学复古与文学革命——木山英雄中国现代文学思想论集》，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236页。
- ④⑯ 远生：《本报之新生命》，《庸言》第25、26期合刊，1914年2月。
- ④⑰ 远生：《新旧思想之冲突》，《东方杂志》第13卷第2号，1916年2月。
- ④⑱ 周作人：《人的文学》，《新青年》第5卷第6号，1918年12月15日。
- ⑤①⑤② 胡适：《中国文艺复兴》，季羨林主编：《胡适全集》第12卷，安徽教育出版社2013年版，第242页，第243页，第242页。
- ⑤②⑥① 胡适：《尝试集·自序》，《胡适全集》第10卷，第25页。
- ⑤③⑤④⑦③ 胡适：《建设的文学革命论》，《新青年》第4卷第4号，1918年4月15日。
- ⑤④⑥① 胡适：《文学改良刍议》，《新青年》第2卷第5号，1917年1月1日。
- ⑤⑤ 程巍：《胡适版的“欧洲各国国史”：作为旁证的伪证》，《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学报》2009年第6期。
- ⑤⑥⑤⑨ Edith Sichel, *The Renaissance*, London: Williams & Norgate, pp. 7-8, pp. 21-22.
- ⑥③ 梁启超：《晚清两大家诗钞题辞》，《饮冰室合集》文集之四十三，第76—77页。
- ⑥④ 胡适：《致陈独秀》，《胡适全集》第23卷，第287页。
- ⑥⑤⑦③ 胡先骕：《中国文学改良论》，《东方杂志》第16卷第3期，1919年2月。
- ⑥⑥ 胡先骕：《评〈尝试集〉》，《学衡》第1期，1922年1月。
- ⑥⑦ 胡先骕：《评胡适〈五十年来中国之文学〉》，《学衡》第18期，1923年6月。
- ⑥⑧⑥⑨ 吴学昭整理：《吴宓日记》第1册，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8年版，第381、504页，第408页。
- ⑦① 《学衡杂志简章》，《学衡》第1期。
- ⑦② 梅光迪：《致胡适四十六通》，《梅光迪文存》，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11年版，第548—549页。
- ⑦③ 胡先骕：《欧美新文学最近之趋势》，《东方杂志》第17卷第18期，1920年9月。
- ⑦④ 胡适：《The Chinese Renaissance (中国的文艺复兴)》，《胡适全集》第37卷，第75—76页。译文参考了余英时的《重寻胡适历程：胡适生平与思想再认识》（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244页）。
- ⑦⑤ 李长之：《五四运动之文化的意义及其评价》，陈思和主编：《中国现代文论选》，上海教育出版社2010年版，第130页。

作者单位 杭州师范大学人文学院、文艺批评研究院

责任编辑 李松睿



张家界写生（金笺水墨） 45.5x38cm 2021

王开通 / 中国画
中国美术学院专业基础教学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主管
中国艺术研究院主办
《文艺研究》编辑部编辑
文艺研究杂志社出版

美术设计《文艺研究》造像艺术编辑室
印刷者北京永诚印刷有限公司
国内总发行北京市报刊发行局
国外总发行中国图书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399信箱）

订阅零售 全国各地邮政局
邮购文艺研究杂志社
邮发代号2-25
国外代号M163
ISSN 0257-5876/CN11-1672/J
定价45.00元\本期5月10日出版

ISSN 0257-5876

9 770257 587234

广告经营许可证 京朝工商广字第0372号